

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指定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命信息披露负责人的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3月1日审议并任命周林林先生担任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职务，并负责信息披露事务，任职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董事会秘书被选任任职之日止。

(二)被任命信息披露负责人员情况

被任命的信息披露负责人周林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。

周林林先生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7年4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11年7月至2013年2月在合肥邦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会计职务。2013年2月至2016年8月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安徽分所先后担任审计员、审计经理职务。2016年9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财务部副部长职务。

(三)任命原因

原董事会秘书薛超先生已递交辞职报告，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

作正常开展，任命周林林先生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负责信息披露事务。

二、 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信息披露负责人的指定是为确保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：

《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华谊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1日